

一、檢核

新北市更寮國小活動檢核表

辦理名稱	推行憂鬱自傷防治三級預防活動
內容摘要	1. 辦理時間：102.08.01 2. 辦理地點：輔導室 3. 參加對象：全校師生 4. 參加人數：332 人
成果摘述	1. 放映憂鬱自傷防治影片宣導 2. 輔導主任入班宣導
未來辦理 建議事項	依計畫辦理

二、執行成果照片

新北市更寮國小活動執行成果照片 1



主題	推行憂鬱自傷防治三級預防活動		
時間	103.03.17	地點	活動中心
說明	放映憂鬱自傷防治影片宣導		

新北市更寮國小活動執行成果照片 2



主題	推行憂鬱自傷防治三級預防活動		
時間	103.05.15	地點	教室
說明	輔導主任入班宣導		

三、計畫. 辦法或相關資料

新北市五股區更寮國民小學學生憂鬱與自傷三級防治處理機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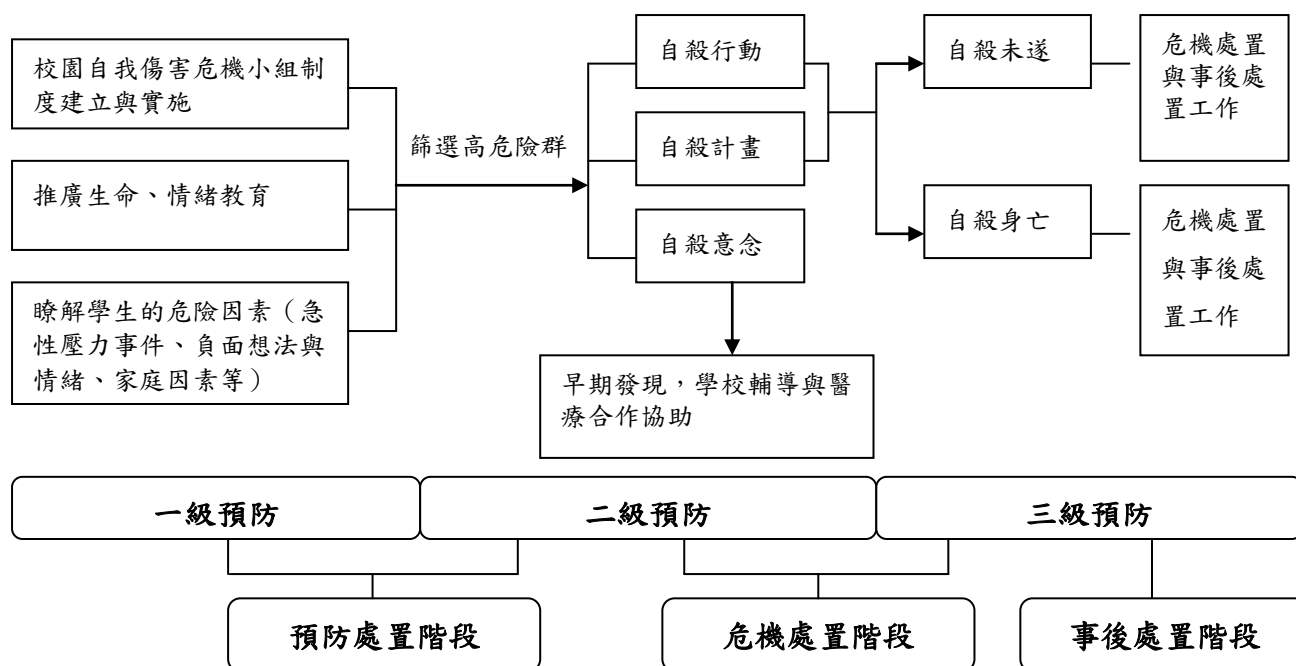
壹、 依據

- 一、 臺北縣98年度推動校園學生憂鬱與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
- 二、 中華民國100年8月9日臺訓（三）字第1000131484 號函
- 三、 新北市101年度執行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貳、 目標

- 一、 推動親師生身心靈健康。
- 二、 營造健康安全校園環境。
- 三、 促進學生自我實現服務社群。
- 四、 激發學生珍愛生命發揮優勢潛能。

參、 校園自我傷害三級預防模式



肆、 策略

- 一、 提高師生辨識知能、篩選建檔定期追縱。
- 二、 結合生涯發展教育、建置周延人力資源。
- 三、 落實三級預防工作、生命教育融入課程教學。
- 四、 建立危機處理機制、營造健康安全校園環境。

伍、 實施方案

一、 初級防治

- (一) 目標：增進學生心理健康、積極進取精神，免於憂鬱自傷。
- (二) 釐訂本校校園自傷危機處置標準化作業流程（如附件一），定期宣導、演練
- (三) 釐訂本校校園自傷危機處置小組（如附件二），進行危機分工與應變。
- (四) 設立24小時通報求助專線—

日間上班時間29824591#400；假日或夜間29824591#720

安心專線---【衛生署24小時自殺防治與通報專線--0800-788-995】

- (五) 整合校內資源，強化處室合作、增進教師知能，發揮初級防治功能，如下：

執行人員	實 施 內 容
校長室	1. 倡導與建構友善校園教學環境。 2. 結合校外網絡單位資源，建構協助機制。 3. 宣導校園憂鬱、自傷防治觀念，提升教職員工覺察力與敏感度。 4. 督導處室防治工作計畫擬定，建立自傷事件危機應變處理流程。
教務處	5. 掌握不適任教師動態，提升不適任教師班級經營能力。 6. 協助教師執行「疏導學生課業壓力、降低考試焦慮、減少失敗挫折」。 7. 規劃生命教育融入九年一貫課程，以提升學生抗壓能力與危機處理、憂鬱與自殺之自助與助人技巧。
學務處	8. 強化導師對憂鬱與自我傷害辨識及危機處理知能。 9. 結合社團及社會資源辦理憂鬱與自殺之預防工作。 10. 辦理生命教育電影（如我要活下去、我不用自殺來解決問題）、短片、閱讀、演講等宣導活動。 11. 成立多元化社團，發展學生多元潛能，協助學生適應校園生活。
總務處	12. 加強校警危機事件發生處理能力。 13. 注意警衛與工友挑選、培訓，校園安全巡邏。 14. 校園高樓中庭與樓梯間意外預防之安全網、生命教育文宣與求助專線之廣告。
輔導室	15. 辦理生涯輔導，增進學生對未來之確定感。 16. 對家長進行憂鬱與自殺認識與處理之教育宣導。 17. 辦理各項輔導活動，協助學生適應校園生活與學習環境。 18. 利用教師集會宣導憂鬱、自我傷害防治資訊，提升教師危機預防與處理能力。 19. 辦理促進師生心理健康之活動（如正向思考、衝突管理、情緒管理、壓力與危機管理之活動），強化教師輔導知能。 20. 以適當篩檢工具篩檢「憂鬱及須高度關懷學生」名單，會同導師、認輔老師實施必要之支持與關懷或提供相關之生活與課業協助。
班級導師	21. 能對異常舉動之學生懷高度敏感度。

執行人員	實 施 內 容
	22. 指定幹部主動報告同學異常狀態，建置班級通報系統。 23. 營造班級強力歸屬感與凝聚力，建立和諧情緒支持的氣氛。 24. 留意班級學生出缺席狀況，與家長保持密切聯繫，必要時進行家庭訪視。 25. 積極參與校內外憂鬱、自傷防治研習活動，增進對學生行為正確之認知。 26. 觀察學生日常生活是否遭遇較大之生活變動，協助學生對壓力事件作成功的因應。 27. 實施生命教育融入課程教學：與學生探討生命的意義與價值；向學生澄清死亡的真相。
科任教師	28. 能對異常舉動之學生懷高度敏感度。 29. 關懷與支持，耐心傾聽，分享學生情緒經驗。 30. 積極參與校內外憂鬱、自傷防治研習活動，增進對學生行為正確之認知。

二、 二級防治

- (一) 目標：早期發現、早期介入，減少憂鬱自傷發生或嚴重化之可能性。
- (二) 定期高關懷群篩檢：定期以篩檢工具（如柯氏憂鬱量表）篩檢「疑似憂鬱症」、「曾經自殺企圖或已有自殺計畫者」及「憂鬱性妄想或幻聽者」；並配合篩檢高風險家庭。
- (三) 全員篩檢：建立新生高關懷群檔案，進行長期追蹤與介入輔導；必要時，進行危機處置。
- (四) 提升教師、家長對憂鬱辨識能力，協助觀察篩檢；對篩檢出之高危險群提供進一步個別或團體的心理諮商或治療。
- (五) 整合校外專業人員到校服務（如諮商心理師、社工師、精神醫師資源），如下：

執行人員	實 施 內 容
校長室	整合校園資源，進行高危險群之篩檢及早期介入。
教務處	協助導師進行高危險群篩檢。
總務處	重新評估校園是否存有危險狀況及加以改善。
輔導室	1. 進行篩檢，並對高危險群學生身心健康狀況建立檔案追蹤。 2. 熟悉簡單衡鑑工具與晤談的使用。 3. 建立並熟悉學校輔導或危機處理流程，輔導高危險性個案。
班級導師	4. 能在學生團體正確辨識憂鬱、自殺訊息，並轉介予輔導單位進行協助。 5. 能藉由憂鬱、自殺防治課程，觀察班級中學生對於憂鬱、自殺的態度。 6. 能對個案保持高度的「敏感、接納、及專注地傾聽」。

執行人員	實 施 內 容
	7. 能與個案討論對憂鬱、死亡的看法，瞭解個案是否有計畫或行動，並採取適切輔導。
心理專業人員	8. 對高危險群或急性自殺個案，立即提供有效診斷、危機處理及中長期治療。

三、 三級防治

(一) 目標：預防自殺未遂者與自殺身亡的周遭朋友或親友模仿自殺。

(二) 自殺未遂者之三級防治作法：

1. 啟動校園自傷危機處置標準化作業流程。
2. 實施個案危機教育輔導，降低自殺模仿效應，注意高關懷群心理影響。
3. 安排個案心理師心理治療，預防再自殺。
4. 家長聯繫與預防再自殺教育。
5. 通報轉介：自殺暨高危險群個案通報（如附件三）。

(三) 自殺身亡之三級預防。作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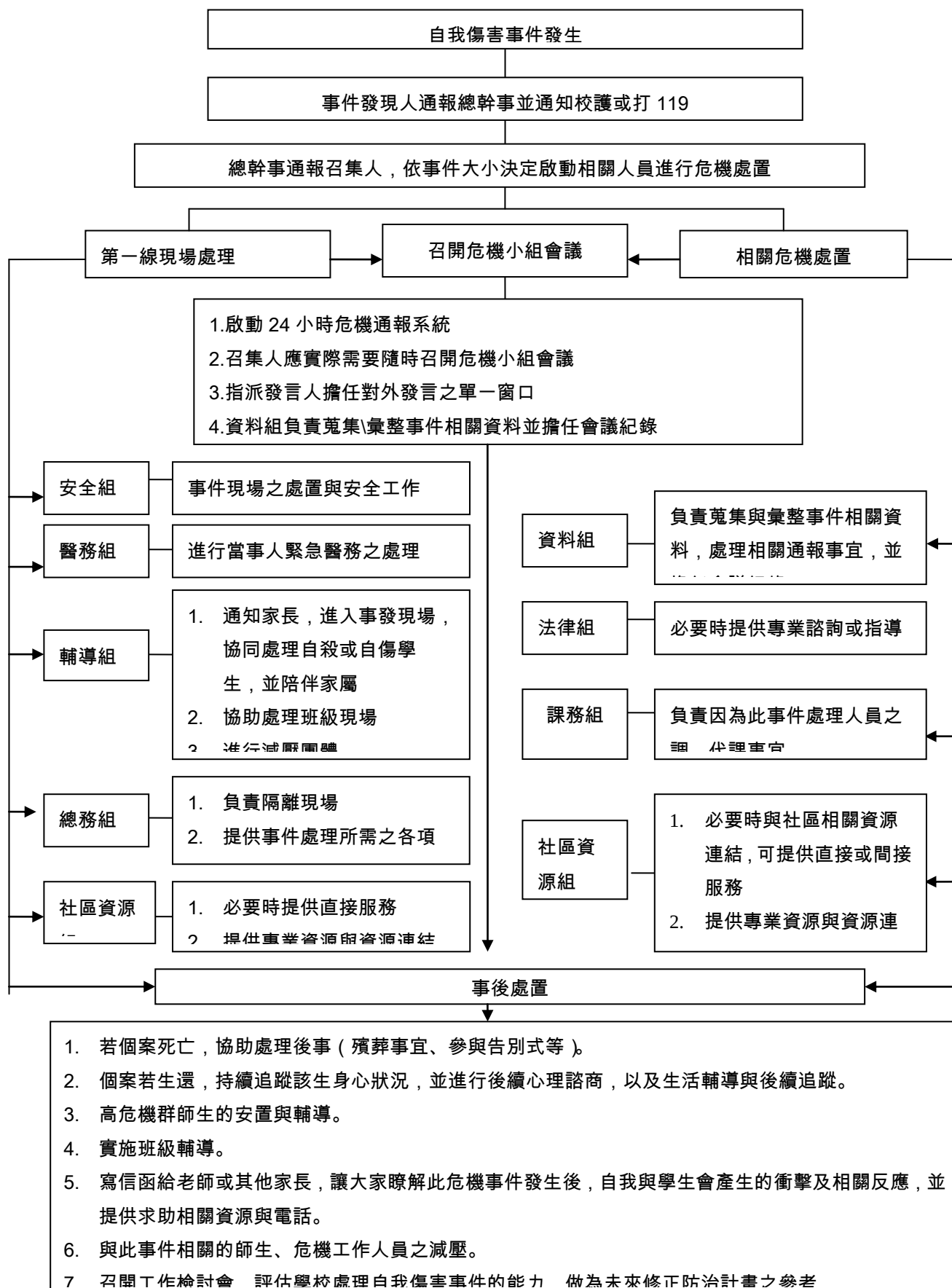
1. 啟動校園自傷危機處置標準化作業流程（如附件一）
2. 對媒體說明、對校內相關單位公開說明
3. 對師生教育輔導，降低自殺模仿效應
4. 家長聯繫協助及哀傷輔導
5. 通報轉介：依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與行政院衛生署「自殺防治通報轉介作業流程」-（自殺暨高危險群個案通報單）及（自殺個案轉介回復表）進行通報與轉介

陸、 執行成效檢視及修正

每學期結束後一個月內進行校內自我檢核-檢討執行憂鬱與自我傷害防治工作成效（附件四）並上網填報。

柒、 本計畫呈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校園自傷危機處置標準化作業流程



附件二：更寮國小校園自傷危機處置小組

職務	職稱	處理作法
召集人	校長	1. 召開緊急應變小組會議。 2. 選定對外發言人。
副召集人	學務主任	1. 通盤緊急調配學校人員。 2. 召開校園檢討會議。 3. 於事後一個月內提出檢討報告。
緊急救護組	護理師 學務處 教務處	1. 成立急救中心，負責傷者簡易救護工作。 2. 成立救護組，負責運送傷者就醫，即時回報狀況。 3. 駐院人員調派，定時回報傷者就醫狀況，並協助傷者出院等事宜。
輔導安置組	輔導主任 輔導室	1. 聯繫學校志工協助救援工作。 2. 主動連繫住院學生家長，告知學童送醫情形。 3. 後續心理健康輔導。
聯繫通報組	生教組長 學務處 教務處	1. 緊急通報相關單位： (1) 教育局：甲、乙、丙級事件請於時效內於校園事件即時通報網網（ http://csrc.edu.tw/csrc/ ）填報偶發事件通報表進行通報，並以電話向教育局特教科（29603456-2685）確認。 (2) 社會局：家暴，性侵害等少年保護事件，同時須通報本市家暴中心（89653359-2443 或 113）。 (3) 衛生所：腸病毒、食物中毒等事件，同時須通報當地衛生所進行處理。 (4) 鄰近醫院：遇群體中毒事件，須先行連繫鄰近醫院，協調相關救援協助工作。 (5) 派出所：入侵校園、械鬥、墜樓等校園偶發事件，同時須通報當地派出所進行處理。 (6) 消防隊：遇火災、水災等事件，及需調派救護車輛處理之緊急事件，應立即通報一一九調派救災救護人車到場進行搶救。 2. 設置就醫狀況一覽表，師生、家長得以了解學童就醫情形。 3. 掌握住院情形，定時通報對外發言人及上級機關。 4. 掌握校內秩序維護或疏散。
協調救援組	總務主任 總務處	1. 協調相關單位，研討保險、理賠等相關事宜。 2. 印製師生聯絡單，告知注意事項及緊急聯絡管道。 3. 印製家長說明會召開通知。 4. 成立機動組，即時協助突發事件處理。 5. 後續場所清潔消毒。
媒體回應組	輔導主任 輔導室	1. 由新聞接待人員過濾媒體要求： (1) 了解媒體欲採訪內容。 (2) 安排發言人受訪。 (3) 婉拒媒體拍攝與個案有關畫面。 2. 由發言人對媒體作出正式回應，回應原則： (1) 對於家庭暴力、性侵害等事件，法令有所規範不得提供者，不予提供。 (2) 在法令規範之內者提供事實澄清。 (3) 有關學校依規定處置部分予以說明。

附件三

自殺暨高危險群個案通報單

- ☐ 自殺死亡
☐ 自殺未遂
☐ 高危險群個案

通報單位：	通報人簽名：
聯絡電話：	傳真：
*通報日期： 年 月 日	

1. 個案姓名：	2. 性別： ☐ 男 ☐ 女	3. 個案年齡：（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4. 身分證字號：	5. 手機號碼：	
*6. 聯絡電話：	7. 聯絡地址：	
*8. 自殺行為發生日期： 年 月 日 時		
9. 主要照顧聯絡人：	10. 與個案關係：	
11. 聯絡電話：	12. 手機號碼：	
*13. 自殺方式： ☐ 服藥（安眠藥、鎮定劑） ☐ 其他藥物 ☐ 喝農藥 ☐ 服用化學物質（清潔劑） ☐ 用利器自戕 ☐ 上吊 ☐ 投水 ☐ 跳樓 ☐ 自焚 ☐ 燒炭 ☐ 一氧化碳中毒（使用瓦斯或汽車廢氣） ☐ 切穿工具 ☐ 割腕 ☐ 以槍砲、氣槍及爆炸物 ☐ 服用或施打毒品過量 ☐ 其他_____		
*14. 自殺原因（複選） ☐ 家人情感因素 ☐ 夫妻關係 ☐ 感情因素 ☐ 久病不癒 ☐ 職場問題 ☐ 兵役問題 ☐ 課業壓力 ☐ 同儕關係 ☐ 物質濫用（酒、藥癮） ☐ 重大失落 ☐ 失業 ☐ 非失業經濟因素_____ ☐ 憂鬱傾向 ☐ 有憂鬱症病史 ☐ 非憂鬱症精神疾病_____ ☐ 其他_____		
15. 有無其他人一起自殺： ☐ 有 ☐ 無	16. 過去自殺次數：____次 ☐ 不詳	
*17. 自殺後身體狀況： ☐ 無礙 ☐ 穩定 ☐ 惡化 ☐ 垂危 ☐ 死亡		
*18. 過去精神病史： ☐ 有，診斷病名_____ ☐ 無 ☐ 不詳		
*19. 個案(家屬)是否願意接受衛生局(所)人員訪視、轉介服務： ☐ 是 ☐ 否		
*20. 處置情形： ☐ 經_____（單位/人員）護送前往_____（醫療院所）診治 ☐ 病情需要，轉往_____（醫療院所）診治 ☐ 個案辦理自動出院 ☐ 醫師允許出院 ☐ 其他 ☐ 補述：		

注意事項：1.為建立本縣統計分析資料，各欄位請務必詳細填寫。

2.敬請尊重個案之隱私權，堅守保密原則，並配合自殺防治時效性！！

安心專線---【衛生署24小時自殺防治與通報專線--0800-788-995】

新北市五股區更寮國民小學 蔣芳銓 -研習證明

日期 102 年 08 月 01 日~103 年 08 月 31 日

編號	名稱/字號	承辦單位	日期	時數
1	暑期開學前備課活動 北教研字第 1022209593	新北市五股區更寮國民小學	102年08月29日09時00分 102年08月29日16時00分	7
2	領域會議 北教研字第 1022209593	新北市五股區更寮國民小學	102年09月13日13時30分 102年09月13日16時00分	2.5
3	國際教育美食展暨教師節活動 北教研字第 1022209593	新北市五股區更寮國民小學	102年09月27日13時30分 102年09月27日16時00分	2.5
4	國際教育課程設計經驗分享 北教研字第 1022209593	新北市五股區更寮國民小學	102年10月04日14時00分 102年10月04日16時00分	2
5	閱讀理解問思教學 北教研字第 1022209593	新北市五股區更寮國民小學	102年10月11日14時00分 102年10月11日16時00分	2
6	Chrome 教學應用 北教研字第 1022209593	新北市五股區更寮國民小學	102年10月25日13時30分 102年10月25日16時00分	2.5
7	老師您好正-愛的魔法書,國小教師正向管教專業工作坊 北教特字第 1022667076	新北市新莊區新泰國民小學	102年11月01日13時00分 102年11月01日13時30分	3.5
8	快樂的工作 北教研字第 1022209593	新北市五股區更寮國民小學	102年11月01日14時00分 102年11月01日15時00分	1
9	學習共同體的實施經驗分享 北教研字第 1022209593	新北市五股區更寮國民小學	102年11月08日14時00分	2

			102年11月08日16時00分	
10	102 學年度健康促進學校在地輔導團增能暨國際認證工作坊 北教學字第 1023022012	新北市五股區更寮國民小學	102年11月15日09時00分 102年11月15日16時00分	6
11	生命教育齊步走-國小分區觀摩研討會暨生命教育深耕評選 北教特字第 1022826688 號	新北市新莊區新莊國民小學	102年11月21日08時30分 102年11月21日15時00分	6
12	兒童常見的過敏症 北教研字第 1022209593	新北市五股區更寮國民小學	102年11月22日14時00分 102年11月22日15時00分	1
13	疾病防治 北教研字 1022209593	新北市五股區更寮國民小學	102年11月26日08時00分 102年11月26日08時30分	0.5
14	最新的傷口照顧法 北教研字第 1022209593	新北市五股區更寮國民小學	102年12月06日14時00分 102年12月06日15時00分	1
15	社區綠美化節能減碳環境教育成果宣導 北教研字第 1022209593	新北市五股區更寮國民小學	102年12月10日08時00分 102年12月10日09時00分	1
16	腳踏車教學 北教研字第 1022209593	新北市五股區更寮國民小學	102年12月13日14時00分 102年12月13日16時00分	2
17	牙線的使用與潔牙技巧觀摩 北教研字第 1022209593	新北市五股區更寮國民小學	102年12月17日08時00分 102年12月17日08時30分	0.5
18	新北市 102 年度國小國語文能力檢測 PIRLS 開放題型增能研習 北教國字第 1023001647 號	新北市新莊區榮富國民小學	102年12月17日09時00分 102年12月17日16時30分	6

19	輔導增能研習 北教研字第 1022209593	新北市五股區更寮國民小學	102年12月20日09時00分 102年12月20日10時00分	1
20	性騷擾事件之申訴與處理 北教研字第 1030031104	新北市五股區更寮國民小學	102年12月20日13時30分 102年12月20日15時30分	2
21	綜合體育 北教研字第 1022209593	新北市五股區更寮國民小學	102年12月25日13時00分 102年12月25日16時00分	3
22	國際教育領域成果發表 北教研字第 1022209593	新北市五股區更寮國民小學	102年12月27日14時00分 102年12月27日16時00分	2
23	學習共同體經驗分享 北教研字第 1022209593	新北市五股區更寮國民小學	103年01月20日13時30分 103年01月20日15時30分	2
24	八里垃圾掩埋場參訪 北教研字第 1022209593	新北市五股區更寮國民小學	103年01月21日09時00分 103年01月21日14時00分	4
25	華山百駿展 北教研字第 1030031104 號	新北市五股區更寮國民小學	103年02月14日14時00分 103年02月14日16時00分	2
26	心肺復甦術+自動體外心臟去顫器使用方法 北教研字第 1030031104	新北市五股區更寮國民小學	103年03月21日14時00分 103年03月21日16時00分	2
27	教甄經驗分享 北教研字第 1030031104	新北市五股區更寮國民小學	103年03月28日14時00分 103年03月28日16時00分	2
28	促進心理健康兼輔教師研習 1 北教特字第 1030237103	新北市新莊區榮富國民小學	103年04月08日09時00分	6

			103年04月08日16時00分	
29	教學檔案製作 北教研字第 1030031104	新北市五股區更寮國民小學	103年04月11日13時30分 103年04月11日16時00分	2.5
30	促進心理健康兼輔教師研習 2 北教特字第 1030237103	新北市新莊區榮富國民小學	103年04月15日09時00分 103年04月15日16時00分	6
31	97 性平課綱解讀與情感教育 北教研字第 1030031104	新北市五股區更寮國民小學	103年04月18日14時00分 103年04月18日16時00分	2
32	103 年度國民小學國語文能力檢測 PIRLS 開放題型增能研習(榮富場次) 北教國字第 1030810671	新北市新莊區榮富國民小學	103年05月13日09時00分 103年05月13日17時00分	6
33	性別平等教育之資訊媒材 北教研字第 1030031104	新北市五股區更寮國民小學	103年05月23日14時00分 103年05月23日16時00分	2
34	國際教育議題 北教研字第 1030031104	新北市五股區更寮國民小學	103年05月30日14時00分 103年05月30日16時00分	2
35	緊急疏散逃生演練與技巧 北教研字第 1030031104	新北市五股區更寮國民小學	103年06月06日14時00分 103年06月06日15時00分	1
36	學習共同體 北教研字第 1030031104	新北市五股區更寮國民小學	103年07月02日09時30分 103年07月02日11時00分	2
37 補登	102 年新北市國小拒菸教育種子師資培訓 北教學字第 1022385364	新北市政府教育、衛生局	102 年 08 月 26 日 102 年 08 月 26 日	8